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XINYI GLASS HOLDINGS LIMITED**

###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68)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 **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達5,439,0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4,592,700,000港元增長18.4%。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達1,003,7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476,900,000港元增加110.5%。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26.48港仙，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12.84港仙。
- 董事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3.0港仙。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額均以千港元呈報)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5	1,419,390	1,433,680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11,018,319	10,069,379
投資物業	7	440,201	53,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土地使用權之按金		385,645	202,445
無形資產		83,897	85,475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633	62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8,959	62,981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34,051	36,125
		<u>13,451,095</u>	<u>11,944,21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95,653	1,204,319
貸款予聯營公司		5,359	4,361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	2,504,533	2,139,764
短期投資證券	20	18,327	—
已抵押銀行存款	9	789	882
現金及銀行結餘	9	879,850	703,490
		<u>4,604,511</u>	<u>4,052,816</u>
持作銷售非流動資產		<u>68,065</u>	<u>68,065</u>
		<u>4,672,576</u>	<u>4,120,881</u>
<b>總資產</b>		<u>18,123,671</u>	<u>16,065,091</u>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未經審核)	(經審核)
<b>權益</b>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			
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378,295	378,555
股份溢價	10	3,465,035	3,520,956
其他儲備	11	2,269,837	2,091,174
保留盈餘			
— 股息		491,783	340,700
— 其他		4,117,547	3,610,514
		<u>10,722,497</u>	<u>9,941,899</u>
非控股權益		<u>3,555</u>	<u>4,174</u>
<b>總權益</b>		<u>10,726,052</u>	<u>9,946,073</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借貸	13	3,129,965	2,495,5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1,902	101,925
遞延政府補助金		176,560	192,862
		<u>3,408,427</u>	<u>2,790,365</u>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未經審核)	(經審核)
<b>流動負債</b>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4,710	33
應付貿易款項、應計費用 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964,932	1,455,207
當期所得稅負債		177,208	103,439
銀行及其他借貸	13	1,842,342	1,769,974
		<u>3,989,192</u>	<u>3,328,653</u>
<b>總負債</b>		<u>7,397,619</u>	<u>6,119,018</u>
<b>總權益及負債</b>		<u>18,123,671</u>	<u>16,065,091</u>
<b>流動資產淨值</b>		<u>683,384</u>	<u>792,22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4,134,479</u>	<u>12,736,438</u>

##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額均以千港元呈報)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收益	4	5,438,995	4,592,724
銷售成本	14	(3,742,890)	(3,501,450)
<b>毛利</b>		<b>1,696,105</b>	<b>1,091,274</b>
其他收益	4	3,663	3,182
其他盈利－淨額	15	249,444	40,023
銷售及推廣成本	14	(306,643)	(228,931)
行政開支	14	(413,495)	(327,037)
<b>經營溢利</b>		<b>1,229,074</b>	<b>578,511</b>
財務收入	16	8,260	5,551
財務成本	16	(42,450)	(25,78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5,857	2,916
<b>未計所得稅前溢利</b>		<b>1,200,741</b>	<b>561,198</b>
所得稅開支	17	(197,071)	(83,800)
<b>本期溢利</b>		<b>1,003,670</b>	<b>477,398</b>
應佔：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		1,003,652	476,859
－非控股權益		18	539
		<b>1,003,670</b>	<b>477,398</b>
中期股息	18	491,783	226,560
期內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呈列)			
－基本	19	26.48	12.84
－攤薄	19	26.32	12.76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額均以千港元呈報)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本期溢利	<u>1,003,670</u>	<u>477,398</u>
其他全面收益		
重估盈餘變動	24,392	—
外幣折算差額	<u>163,217</u>	<u>(130,592)</u>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u><u>1,191,279</u></u>	<u><u>346,806</u></u>
以下各項應佔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	1,191,511	346,441
— 非控股權益	<u>(232)</u>	<u>365</u>
	<u><u>1,191,279</u></u>	<u><u>346,806</u></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額均以千港元呈報)

	未經審核							
	附註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				合計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餘		權益	總權益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378,555	3,520,956	2,091,174	3,951,214	9,941,899	4,174	9,946,073
<b>全面收益</b>								
本期溢利		—	—	—	1,003,652	1,003,652	18	1,003,670
<b>其他全面收益</b>								
重估盈餘變動		—	—	24,392	—	24,392	—	24,392
外幣折算差額		—	—	163,467	—	163,467	(250)	163,217
<b>全面收益總額</b>		—	—	187,859	1,003,652	1,191,511	(232)	1,191,279
<b>與擁有人之交易</b>								
僱員購股權計劃：								
—已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10(a)	2,010	77,041	(21,466)	—	57,585	—	57,585
—僱員服務之價值		—	—	7,759	—	7,759	—	7,759
—沒收購股權時解除		—	—	2,241	(2,241)	—	—	—
二零一二年相關股息	18	—	—	—	(341,025)	(341,025)	—	(341,025)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387)	(387)
購回及註銷股份	10(b)	(2,270)	(132,962)	2,270	(2,270)	(135,232)	—	(135,232)
<b>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b>		(260)	(55,921)	(9,196)	(345,536)	(410,913)	(387)	(411,300)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378,295</u>	<u>3,465,035</u>	<u>2,269,837</u>	<u>4,609,330</u>	<u>10,722,497</u>	<u>3,555</u>	<u>10,726,052</u>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餘			合計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368,332	3,088,388	1,787,208	3,263,621	8,507,549	17,708	8,525,257
會計政策之變動								
—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第12號(修訂本)		—	—	—	5,048	5,048	—	5,048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結餘(經重列)		368,332	3,088,388	1,787,208	3,268,669	8,512,597	17,708	8,530,305
全面收益								
本期溢利		—	—	—	476,859	476,859	365	477,224
其他全面收益								
外幣折算差額		—	—	(130,418)	—	(130,418)	—	(130,418)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130,418)	476,859	346,441	365	346,806
與擁有人之交易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已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497	12,094	(3,097)	—	9,494	—	9,494
— 僱員服務之價值		—	—	19,137	—	19,137	—	19,137
— 沒收購股權時解除		—	—	(5,966)	5,966	—	—	—
發行新股份	10(c)	8,273	373,876	—	—	382,149	—	382,149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50)	(50)
二零一一年相關股息	18	—	—	—	(188,530)	(188,530)	—	(188,530)
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13(b)	—	—	16,683	—	16,683	—	16,683
發行認股權證	a	—	—	—	—	—	1,851	1,851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8,770	385,970	26,757	(182,564)	238,933	1,801	240,734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377,102</u>	<u>3,474,358</u>	<u>1,683,547</u>	<u>3,562,964</u>	<u>9,097,971</u>	<u>19,874</u>	<u>9,117,845</u>

附註(a)：

該等認股權證乃由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信義光能控股有限公司發行。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額均以千港元呈報)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145,289	492,80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559,195)	(715,60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610,158</u>	<u>406,993</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增加		196,252	184,19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0,090	632,792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u>3,508</u>	<u>(4,766)</u>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	<u><u>879,850</u></u>	<u><u>812,222</u></u>

##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通過其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綜合生產廠房從事生產及銷售汽車玻璃、建築玻璃、浮法玻璃及超白光伏玻璃產品。

本集團在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大埔白石角香港科學園2期科技大道東16號海濱大樓2座3樓。

除另有註明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獲董事批准刊發。

### 2 編製基準

此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二零一二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相同。

中期所得稅按預期總年度盈餘所適用的稅率予以計入。

## (A) 會計政策之變動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準則及詮釋之新增修訂須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採納。採納該等準則之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財務報表之列報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僱員福利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首次採納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20號	地表礦區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B)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預期概無於本中期期間首次生效之其他經修訂準則或詮釋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及詮釋。

## 4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執行董事所審閱用以作出策略決定之報告來劃分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從營運實體的角度來考慮業務。整體而言，執行董事會獨立考慮本集團旗下各實體之業務表現。因此，本集團旗下各實體屬於獨立經營分部。

在該等經營分部中，經營分部乃按照所銷售之產品而匯集為四大分部：(1)浮法玻璃；(2)汽車玻璃；(3)建築玻璃；及(4)太陽能玻璃。

執行董事根據毛利計算，評估經營分部的業績。由於有關其他經營開支資料並未經由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不會把其他經營開支分配至分部。

分部之間的銷售乃按照關聯方的共同協定之條款進行。向執行董事匯報之對外收益，乃按照與綜合收益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分部資料如下：

	浮法玻璃	汽車玻璃	建築玻璃	太陽能玻璃	未分配	合計
分部收益	2,570,700	1,608,584	980,797	864,849	—	6,024,930
分部間收益	(585,935)	—	—	—	—	(585,935)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984,765	1,608,584	980,797	864,849	—	5,438,995
銷售成本	(1,627,160)	(899,394)	(576,130)	(640,206)	—	(3,742,890)
毛利	357,605	709,190	404,667	224,643	—	1,696,105
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折舊(附註14)	174,911	48,981	44,286	44,965	363	313,506
攤銷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附註14)	8,647	1,807	628	1,196	—	12,278
—無形資產(附註14)	595	1,182	—	—	—	1,777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 款項減值撥備—淨額(附註14)	—	1,371	2,136	—	—	3,507
總資產	9,155,143	2,908,351	2,167,280	2,367,735	1,525,162	18,123,671
總資產包括：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	68,959	68,959
貸款予聯營公司	—	—	—	—	39,410	39,410
添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591,798	171,963	189,754	97,069	601,443	1,652,027
總負債	894,166	544,901	222,787	246,940	5,488,825	7,397,619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分部收益以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浮法玻璃	汽車玻璃	建築玻璃	太陽能玻璃	未分配	合計
分部收益	2,105,218	1,473,195	670,170	799,394	—	5,047,977
分部間收益	(455,253)	—	—	—	—	(455,253)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649,965	1,473,195	670,170	799,394	—	4,592,724
銷售成本	(1,579,826)	(845,567)	(433,673)	(642,384)	—	(3,501,450)
毛利	70,139	627,628	236,497	157,010	—	1,091,274
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折舊(附註14)	145,667	56,789	36,839	53,192	1,099	293,586
攤銷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附註14)	6,102	1,905	683	2,607	1,435	12,732
—無形資產(附註14)	798	1,104	—	—	—	1,902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 款項減值撥備—淨額(附註14)	—	985	—	(205)	—	780
總資產	7,781,819	2,699,493	1,712,880	2,970,539	900,360	16,065,091
總資產包括：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	62,981	62,981
貸款予聯營公司	—	—	—	—	40,486	40,486
添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560,572	91,058	188,407	156,605	166,946	1,163,588
總負債	691,585	596,433	285,764	218,571	4,326,665	6,119,018

分部毛利與未計所得稅前溢利之調節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分部毛利	1,696,105	1,091,274
未分配：		
其他收益	3,663	3,182
其他盈利－淨額	249,444	40,023
銷售及推廣成本	(306,643)	(228,931)
行政開支	(413,495)	(327,037)
財務收入	8,260	5,551
財務成本	(42,450)	(25,78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5,857	2,916
未計所得稅前溢利	<u>1,200,741</u>	<u>561,198</u>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報告分部資產／(負債)與總資產／(負債)之對賬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經審核)
分部資產／(負債)	16,598,509	15,164,731	(1,908,794)	(1,792,353)
未分配：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29,411	236,112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4,448	134,463	—	—
投資物業	386,023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 土地使用權之按金	37,731	107,386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8,959	62,981	—	—
於聯營公司之結餘	39,410	40,486	(4,710)	(33)
持作銷售非流動資產	68,065	68,065	—	—
短期投資證券	18,327	—	—	—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633	625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83,447	13,883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8,708	236,359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	(400,387)	(82,710)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9,519)	(1,54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101,902)	(101,925)
當期銀行借貸	—	—	(1,842,342)	(1,644,871)
非當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	—	(3,129,965)	(2,495,578)
總資產／(負債)	<u>18,123,671</u>	<u>16,065,091</u>	<u>(7,397,619)</u>	<u>(6,119,018)</u>

銷售產品收益之明細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浮法玻璃銷售	1,984,765	1,649,965
汽車玻璃銷售	1,608,584	1,473,195
建築玻璃銷售	980,797	670,170
太陽能玻璃銷售	864,849	799,394
總額	<u>5,438,995</u>	<u>4,592,724</u>

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來自位於大中華(包括香港及中國大陸)、北美洲及歐洲之客戶，而本集團之業務活動主要於大中華進行。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之銷售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大中華	3,887,712	3,163,732
北美洲	492,594	537,458
歐洲	257,280	249,687
其他國家	801,409	641,847
	<u>5,438,995</u>	<u>4,592,724</u>

本集團除金融工具及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以外之非流動資產(並無僱員福利資產及根據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以資產所在地域分類之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大中華	13,407,010	11,897,298
北美洲	9,191	9,876
其他國家	210	286
	<u>13,416,411</u>	<u>11,907,460</u>

## 5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本集團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付款，按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香港持有：		
10至50年之租賃	9,237	—
於香港以外地區持有：		
10至50年之租賃	<u>1,410,153</u>	<u>1,433,680</u>
	<u><u>1,419,390</u></u>	<u><u>1,433,680</u></u>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1,433,680	1,330,825
匯兌差額	20,080	16,604
添置	91,440	118,653
攤銷費用	(15,640)	(25,704)
轉撥至持作銷售非流動資產	—	(2,578)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7)	<u>(110,170)</u>	<u>(4,120)</u>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419,390</u></u>	<u><u>1,433,680</u></u>

## 6 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

	在建工程	廠房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室 設備	總計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之期初賬面淨值	951,139	2,131,842	6,969,405	16,993	10,069,379
匯兌差額	11,644	26,195	88,432	94	126,365
添置	1,145,361	8,299	23,805	1,203	1,178,668
竣工後轉固	(228,578)	110,039	118,539	—	—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7)	(17,463)	—	—	—	(17,463)
出售	—	—	(6,941)	(40)	(6,981)
折舊	—	(41,003)	(288,888)	(1,758)	(331,649)
	<u>1,862,103</u>	<u>2,235,372</u>	<u>6,904,352</u>	<u>16,492</u>	<u>11,018,319</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之期末賬面淨值	<u>1,862,103</u>	<u>2,235,372</u>	<u>6,904,352</u>	<u>16,492</u>	<u>11,018,319</u>

## 7 投資物業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53,500	35,223
匯兌差額	678	—
添置	197,453	—
公允價值收益(附註15)	36,545	39,446
轉撥自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5及6)	127,633	15,922
於轉撥時確認為物業重估儲備(附註11)	24,392	12,834
轉撥至持作銷售非流動資產	—	(49,925)
	<u>440,201</u>	<u>53,500</u>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u>440,201</u>	<u>53,500</u>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收購一項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該投資物業估值之基準為公允價值，即自願雙方在公平交易中可據此互相交換物業之金額，乃根據同一地點及條件並受同類租賃規管之類似物業之活躍市場現行價格計算。

此外中證評估有限公司於期內替本集團之投資物業轉撥自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5及6)進行獨立估值。該投資物業估值之基準為公允價值，即自願雙方在公平交易中可據此互相交換物業之金額，乃根據同一地點及條件並受同類租賃規管之類似物業之活躍市場現行價格計算。

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參照買賣協議就投資物業轉撥至持作銷售非流動資產的估值為49,925,000港元。

本集團投資物業之權益按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於香港持有：		
10年至50年間之租賃	233,998	—
於中國持有：		
10年至50年間之租賃	<u>206,203</u>	<u>53,500</u>

## 8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本集團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附註(a))	1,158,334	1,138,688
減：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10,777)	(8,461)
	<u>1,147,557</u>	<u>1,130,227</u>
應收票據(附註(b))	806,254	386,779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u>1,953,811</u>	<u>1,517,006</u>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550,722	622,758
	<u>2,504,533</u>	<u>2,139,764</u>

- (a) 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日。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0至90日	974,221	830,327
91至180日	121,090	180,860
181至365日	28,448	103,162
1至2年	17,310	12,971
超過2年	17,265	11,368
	<u>1,158,334</u>	<u>1,138,688</u>

- (b) 應收票據之到期日在六個月內。

## 9 現金及銀行結餘

載於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以下各項：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880,639	704,372
減：		
—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	(789)	(882)
— 於三個月以上到期之銀行存款	—	(23,400)
	<u>879,850</u>	<u>680,090</u>

附註：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已抵押主要作為應向美國海關支付之進口關稅擔保之抵押品及作為一間中國銀行發出之備用信用證之抵押之存款。

## 10 股本

本公司股本包括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附註	股份數目	股份	股份溢價	總計
<b>法定：</b>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20,000,000,000	2,000,000	—	2,000,000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a)	3,785,554,299	378,555	3,520,956	3,899,511
購回及註銷股份	(b)	20,093,400	2,010	77,041	79,051
		(22,702,000)	(2,270)	(132,962)	(135,232)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u>3,782,945,699</u>	<u>378,295</u>	<u>3,465,035</u>	<u>3,843,330</u>

附註：

(a)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變動及其有關加權平均行使價之詳情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每股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每股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於一月一日	4.36	87,122	3.80	89,933
已授出	5.55	26,500	4.34	26,250
已收回	2.34	2,742	—	—
已行使	2.88	(20,093)	1.91	(4,966)
已失效	4.56	(6,907)	4.63	(2,302)
已到期	—	—	2.34	(7,302)
於六月三十日	<u>4.97</u>	<u>89,364</u>	<u>4.11</u>	<u>101,613</u>

於89,364,000份未行使購股權中，19,958,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可予行使。於二零一三年行使購股權，導致按於行使時之加權平均價每份2.88港元發行20,093,400股股份。

於期間結束時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屆滿日期及行使價如下：

屆滿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55	19,958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6.44	19,057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4.34	23,849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5.55	26,500
		<u>89,364</u>

期內由獨立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利用畢蘇估值模式釐定已授出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期內授出之購股權之價值，乃基於以下假設計算：

授出日期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
購股權之估值	1.389 港元
於授出當日之股份價格	5.28 港元
行使價	5.55 港元
預期波幅	47.72%
無風險年利率	0.29%
購股權有效期	3 年及 6 個月
股息率	3.29%

- (b)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22,702,000 股本公司購回之股份於二零一三年註銷。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按該等股份之面值相應減少。購回時就該等股份支付之溢價自股份溢價賬扣除。相當於已註銷股份面值之金額自本公司保留盈餘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			已付總代價 千港元
	之股份數目	每股最高價	每股最低價	
二零一三年四月	6,562,000	5.51	5.14	35,279
二零一三年五月	9,300,000	6.40	5.94	57,434
二零一三年六月	6,840,000	6.38	6.13	42,519

- (c)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82,729,211 股本公司股份以配售方式按每股 4.69 港元(所得款項總額為 388,000,000 港元)配發及發行，而金額為 5,851,000 港元的相關交易成本已與所得款項總額抵銷。該等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超出股份面值的超額部分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 11 其他儲備－本集團

附註	法定 公積金	企業 發展基金	外匯 折算儲備	股本儲備	購股權 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資本 贖回儲備	可換股	小計	保留盈餘	總計
								債券權益 儲備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716,390	49,796	1,201,327	11,840	72,738	13,458	8,942	16,683	2,091,174	3,951,214	6,042,388
本期溢利	-	-	-	-	-	-	-	-	-	1,003,652	1,003,652
重估盈餘變動	7	-	-	-	-	24,392	-	-	24,392	-	24,392
外幣折算差額	-	-	163,467	-	-	-	-	-	163,467	-	163,467
僱員購股權 計劃：											
-已發行股份之 所得款項	-	-	-	-	(21,466)	-	-	-	(21,466)	-	(21,466)
-僱員服務 之價值	-	-	-	-	7,759	-	-	-	7,759	-	7,759
-沒收購股權 時解除	-	-	-	-	2,241	-	-	-	2,241	(2,241)	-
二零一二年 相關股息	-	-	-	-	-	-	-	-	-	(341,025)	(341,025)
購回及註銷股份	10(b)	-	-	-	-	-	2,270	-	2,270	(2,270)	-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716,390	49,796	1,364,794	11,840	61,272	37,850	11,212	16,683	2,269,837	4,609,330	6,879,167

12 應付貿易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本集團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附註(a))	747,394	604,81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u>1,217,538</u>	<u>850,392</u>
	<u><u>1,964,932</u></u>	<u><u>1,455,207</u></u>

附註：

(a)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0至90日	662,882	523,843
91至180日	36,139	29,501
181至365日	21,198	34,109
1至2年	23,438	14,404
超過2年	<u>3,737</u>	<u>2,958</u>
	<u><u>747,394</u></u>	<u><u>604,815</u></u>

### 13 銀行及其他借貸－本集團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b>非流動</b>		
有抵押(附註(a))	3,976,825	3,371,222
減：當期部分	<u>(1,634,650)</u>	<u>(1,644,871)</u>
	2,342,175	1,726,351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附註(b))	<u>787,790</u>	<u>769,227</u>
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u>3,129,965</u>	<u>2,495,578</u>
<b>流動</b>		
有抵押(附註(a))	207,692	125,103
非流動銀行借貸之當期部分	<u>1,634,650</u>	<u>1,644,871</u>
呈列為流動負債	<u>1,842,342</u>	<u>1,769,974</u>
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	<u><u>4,972,307</u></u>	<u><u>4,265,552</u></u>

附註：

(a) 銀行借貸由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供之交差擔保作為擔保。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須於以下期限償還：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1年內	1,842,342	1,769,974
1至2年間	1,753,451	1,388,155
2至5年間	<u>588,724</u>	<u>338,196</u>
	<u><u>4,184,517</u></u>	<u><u>3,496,325</u></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4,097,825	3,371,222
美元	86,692	125,103
	<u>4,184,517</u>	<u>3,496,325</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於結算日之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美元	港元	美元
銀行借貸	<u>1.68%</u>	<u>1.00%</u>	<u>1.60%</u>	<u>1.34%</u>

- (b)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發行本金總值為776,000,000港元之零息可換股債券。債券的到期日為發行日期的第五個週年日，於到期日按其本金額之121.95%到期。債券可在債券持有人之選擇下按轉換價每股股份6.0港元(可予調整)轉換為本公司股份。負債部分之初始公允價值(759,000,000港元)及權益轉換部分(17,000,000港元)(經扣除交易成本317,000港元)乃於債券發行時釐定。獲計入長期銀行及其他借貸之負債部分之公允價值乃以相應不可換股債券之市場利率計算。剩餘金額(即權益轉換部分之價值)已列入為於股東權益下之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可換股債券須於兩至五年內償還。

已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之可換股債券計算如下：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之負債部分	769,227	—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發行之可換股債券 之本金價值(經扣除發行費用)	—	761,558
權益部分	—	(16,683)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初始確認之負債部分	769,227	744,875
利息開支(附註16)	18,563	24,352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部分	<u>787,790</u>	<u>769,227</u>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賬面值與其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相若。

#### 14 按性質分類之支出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推廣成本及行政開支之開支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折舊及攤銷	327,561	308,220
僱員福利開支	393,176	354,082
存貨成本	2,738,288	2,588,708
其他銷售開支(包括運輸及廣告成本)	198,008	130,116
就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付款	3,426	3,467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3,507	780
其他開支－淨額	799,062	672,045
銷售成本、銷售及推廣成本及行政開支之總額	<u>4,463,028</u>	<u>4,057,418</u>

## 15 其他盈利－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政府補助金(附註(a))	199,049	45,429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收益(附註7)	36,545	16,777
短期投資證券之公允價值虧損及變現收益－淨額	(5,937)	—
其他匯兌收益－淨額	17,306	(27,450)
其他	2,481	5,267
	<u>249,444</u>	<u>40,023</u>

附註(a)：

政府補助金主要指自中國政府獲得有關增值稅、所得稅及土地使用稅以及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之經營成本之補助金。

## 16 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

### 財務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短期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u>8,260</u>	<u>5,551</u>

### 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銀行借貸之利息	38,868	34,441
減：於在建工程資本化之利息開支	(14,981)	(14,750)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u>18,563</u>	<u>6,089</u>
	<u>42,450</u>	<u>25,780</u>

## 17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a)	20,935	12,192
— 中國企業所得稅(b)	175,802	63,835
— 海外所得稅(c)	334	35
遞延所得稅	—	7,738
	<u>197,071</u>	<u>83,800</u>

附註：

### (a)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以本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照稅率 16.5% 撥備(二零一二年：16.5%)。

###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獲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釐定及支付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在本期間須根據有關稅務條例及規例計算，就其估計應課稅溢利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深圳、東莞、蕪湖及天津七間(二零一二年：三間)主要附屬公司享有高科技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為 15%。

### (c) 海外所得稅

海外溢利之稅項根據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照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 1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每股9.0港仙 (二零一一年：5.0港仙)	341,025	188,530
建議派付中期股息每股13.0港仙(二零一二年：6.0港仙)	491,783	226,560
	<u>832,808</u>	<u>415,090</u>

附註：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每股13.0港仙。二零一三年建議派付中期股息金額乃基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

此中期股息不會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應付股息中反映，但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保留盈餘之分配中反映。

## 19 每股盈利

###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將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本期之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003,652	476,859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3,790,421	3,712,647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26.48	12.84

##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須假設兌換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之股份而調整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本集團有以下具潛在攤薄股份：購股權及已發行可換股債券。購股權之計算須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幣值，以釐定可按公允價值(股份於本期之每年平均市價)收購之股份數目。上述計算所得之股份數目乃與假設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假設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發行可換股債券已兌換，並對純利作出調整以抵銷利息開支減稅務影響。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b>盈利</b>		
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003,652	476,859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開支(扣除稅項後)(千港元)	15,500	—
	<u>1,019,152</u>	<u>476,859</u>
<b>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b>	3,790,421	3,712,647
下列經調整：		
購股權(千份)	16,911	23,690
可換股債券之假設兌換(千股)	64,135	—
	<u>3,871,467</u>	<u>3,736,337</u>
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26.32</u>	<u>12.76</u>

## 20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

### 公允價值估計

以估值法按公允價值列值之金融工具分析如下。以下為不同級別之定義：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級內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者)輸入資料(第二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而釐定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資料(即不可觀察得出之輸入資料)(第三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				
短期投資證券	18,327	—	—	18,327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股權投資	<u>—</u>	<u>—</u>	<u>633</u>	<u>633</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股權投資	<u>—</u>	<u>—</u>	<u>625</u>	<u>625</u>

在交投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乃按結算日之市場報價而釐定。若所報價格可隨時及定期從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界團體、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取得，且有關報價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實際及定期發生的市場交易的價格，所在市場則可視為交投活躍市場。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計入第一級之工具包括買賣證券。

並非在交投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則運用估值方法釐定其公允價值。該等估值方法充分使用可獲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不依賴公司特定估計。倘按公允價值計量一項工具的所有需要的重大輸入資料均可觀察獲得，則該項工具會被列入第二級。

若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資料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項工具會被列入第三級。

用於金融工具估值之特定估值方法包括：

- 同類工具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用於釐定剩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之其他方法(例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

下表列示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第三級工具之變動。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5
匯兌差額	8
	<hr/>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u>633</u>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第三級亦無轉入或轉出(二零一二年：無)。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其產生之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價值各級之間之轉撥。

## 21 承擔－本集團

###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已入賬但尚未產生之資本開支如下：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訂約但未撥備	1,130,274	621,241
已授權但尚未訂約	4,096,164	4,201,685
	<u>5,226,438</u>	<u>4,822,926</u>

## 22 關連人士交易

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如下：

### (A) 向聯營公司購買貨品及向聯營公司銷售貨品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向聯營公司購買貨品		
－天津武清區信科天然氣投資有限公司	192,243	—
－北海義洋礦業有限公司	66,139	68,081
－東源縣新華麗石英砂有限公司	16,281	6,724
－茂名市銀地建材有限公司	14,588	8,056
	<u>          </u>	<u>          </u>
向聯營公司銷售貨品		
－北京正美豐業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9,443	9,779
	<u>          </u>	<u>          </u>

(B) 與關連人士之期／年末結餘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墊付予聯營公司之往來賬／貸款		
— 北海義洋礦業有限公司	2,827	1,861
— 東源縣新華麗石英砂有限公司	36,583	38,625
	<u>39,410</u>	<u>40,486</u>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北海義洋礦業有限公司	<u>(4,710)</u>	<u>(33)</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本集團之收益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續增加。本集團之收益及純利分別為5,439,000,000港元及1,003,700,000港元，分別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4,592,700,000港元及476,900,000港元增加18.4%及110.5%。

### 收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中國浮法玻璃市場強勁復甦(以銷量及售價計算)。增加可歸因於多項因素，如中國對浮法玻璃之需求水平上升、受惠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及九月本集團於天津市之產能增加及擴大本集團產品組合。

政府之鼓勵環保及節能房屋政策刺激節能低幅射(「低幅射」)玻璃之強勁需求。作為中國領先低幅射玻璃製造商，本集團受惠於這種有利之市場狀況並在建築玻璃分部達致顯著收益增長。

隨著環球市場之需求於過往數年按持續雙位數升幅增長，本集團太陽能玻璃之銷量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大幅增長。

### 毛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為1,696,1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091,300,000港元顯著增長55.4%。毛利率由23.8%大幅改善至31.2%，主要受惠於材料成本下降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能源成本維持穩定。本集團亦實施更嚴格措施加強成本控制及改善生產效率，從而提升整體毛利率。

## 其他盈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盈利為 249,400,000 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 40,000,000 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期內本集團作出新投資合符資格獲得中國政府補助金。匯兌收益及物業重估收益亦計入其他收益。

## 銷售及推廣成本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推廣成本增加 33.9% 至 306,600,000 港元。銷售及推廣成本增加主要是因增加市場推廣及宣傳活動導致廣告經費增加及因對中國客戶的銷量上升導致國內運輸成本上升所致。

##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上升 64.7% 至 42,500,000 港元。融資成本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興建生產設施之資本開支所需之銀行貸款增加，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應計利息所致。部分利息開支先前已撥充資本，作為購買機器設備以及於本集團工業園興建工廠建築物之總成本之一部分，而該等開支已於相關生產設施開始商業生產後計入本集之收益表。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金額為 15,000,000 港元之利息已撥作在建工程成本。

## 除息稅前盈利(「除息稅前盈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息稅前盈利按期增長 112.4% 至 1,234,900,000 港元。除息稅前盈利減少與本集團純利大幅增長一致。

## 稅項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稅項開支達到 197,100,000 港元，本集團之實際稅率為 16.4%，原因是本集團大部分中國附屬公司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律法規享有 15% 優惠稅率。

## 純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純利為 1,003,700,000 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 110.5%。期內純利率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10.4% 升至 18.5%，主要是由於毛利率上升，尤其是期內浮法玻璃和建築玻璃分部之毛利率上升所致。

##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購買機器設備、興建工廠建築物及在本集團位於中國之工業園興建額外浮法玻璃生產線產生總額 1,573,500,000 港元。

##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 683,384,000 港元。

##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主要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業務所得現金，及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之主要往來銀行提供之信貸額。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為 1,145,3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492,800,000 港元)，以及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0,6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936,500,000 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合共為 4,184,500,000 港元而可換股債券之價值為 787,800,000 港元。儘管負債增加，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淨資本負債比率(乃按淨借貸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計算)維持在 38.1%，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 35.8%。淨資本負債比率維持穩定主要是由於期內本集團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 業務回顧

### 玻璃市場復蘇中的機遇

在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雖然中國的經濟增長較慢，在二零一三年第一季的玻璃行業每年傳統淡季內的行業整合後，本集團的四個產業分部經營溢利錄得可觀增長。國內銷售業務錄得強勁的增幅。隨著優質浮法玻璃的需求及平均售價在二零一三年第二季經歷顯著的反彈，浮法玻璃分部錄得可觀增長，主要受惠於本集團天津市工業園的新增產能，及集團提供多種類廣泛認可的產品。

在國內建築業對節能低幅射鍍膜玻璃(Low-E玻璃)需求增加及蕪湖及天津工業園擴大產能配合下，建築玻璃業務亦錄得快速增長。

雖然歐洲債務危機拖慢歐洲經濟復蘇，及歐盟展開及進行對中國的太陽能組件及太陽能玻璃生產商的反傾銷調查，在過去數年，全球的太陽能產品需求保持每年平均超過10%的增長，在中國、日本及北美洲的需求有較高的增長。經過二零一二年的行業整合後，因此集團的太陽能玻璃分部的銷售量在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現明顯增長。同時，中國保持全球最大太陽能玻璃生產基地及全球超過90%的太陽能玻璃在中國生產。

集團的汽車玻璃分部採取靈活及積極市場策略，深入不同海外地區以增加銷售量，現時，集團汽車玻璃產品銷售至超過一百三十個國家。

儘管整體經濟環境逐步改善，本集團作為環球玻璃行業領導者，藉著加強規模經濟效益，適時完善產能部署，進一步加強在中國的生產戰略基地建設，同時亦提升生產工藝及生產流程，一系列的控制物料成本及原材料回收再用，本集團亦調整計劃

生產及減少庫存量措施，加上進取的營運、銷售、市場影響力、提供多種類高增值玻璃產品及有效的資源管理以配合國家對不同行業在十二個五年計劃的優惠扶持政策，令本集團業務表現能成為世界玻璃行業的領先者。

綜合以上各因素，對比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港幣4,592,700,000，集團整體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營業額為港幣5,439,000,000，錄得18.4%的增長。

### **提升生產效益、技術及規模經濟效應－致力減輕成本壓力**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藉著豐富的營運管理經驗及不斷優化製造流程，成功提升生產效益及成品率，從而降低較大整體生產及能源成本。提高了的規模經濟效應，有助提升本集團採購時的議價能力、降低平均燃料消耗及攤薄生產及固定成本，集團使用環保及清潔能源，如屋頂太陽能系統及低溫剩熱發電系統，並使本集團能穩定近期中國天然氣價格改革(不包括使用進口液化天然氣的廣東省)、其他能源及原材料成本上漲對集團的毛利的壓力。

二零一一年底，本集團所有的優質浮法玻璃及太陽能玻璃生產線均已採用成本效益較優勝的環保能源－天然氣。以上所有設施將可減省廢氣排放及節省電費，改善整體能源成本結構。

### **高附加值多元化產品組合－提高綜合競爭力**

截止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汽車玻璃、建築節能玻璃、優質浮法玻璃及太陽能玻璃的營業額都錄得強勁增長，這證明集團的多元化及高附加值產品組合在不同的經濟環境下發揮互補作用，以減輕個別產業的營運及溢利下滑的風險。加上新產品超薄電子玻璃計劃於二零一三年第三季投產，這將會預期成為集團未來的另一新增長點。

與此同時集團在中國五大重要經濟區：珠三角、長三角、環渤海區、東北區及西南區的生產基地戰略擴產佈署逐步順利完善，加上經驗豐富及穩定的管理層，足以提高集團的領導地位及綜合競爭力，以應付未來越趨複雜的挑戰。

## 增加產能以捕捉中國市場的新趨勢

董事局對中國的玻璃市場前景於二零一三年感到樂觀，集團計劃於二零一三將汽車玻璃的生產能力從年產量12,600,000片增加14.3%至年產量14,400,000片，而建築玻璃的年產量增加8.1%至20,000,000平方米。

浮法玻璃的年產能亦預期從3,362,000日溶化噸增加至3,583,000日溶化噸，而太陽能玻璃年產量將於二零一三年從548,000日溶化噸增加至684,000日溶化噸。集團亦積極研究發展太陽能相關下游市場，如於中國內的太陽能發電站等，這構思與中國政府鼓勵使用太陽能的政策一致。二零一三年的固定資產開支計劃估計約為港幣22億元，此估計會按個別項目的商業可行性建築及設備安裝進度而調整。

隨著新產品「超薄電子玻璃」順利於二零一三年第三季出產成品，第二條超薄電子玻璃生產線亦計劃於蕪湖工業園建設。

## 業務展望

本集團將保持以靈活的生產管理及進一步改善營運效益以提升於作為國際玻璃業內領導者的競爭力，以應付不明朗的環球經濟環境。

預期未來國內浮法玻璃市場需求及其銷售價仍會繼續波動，然而隨著浮法玻璃市場環境改善及增加節能低幅射(Low-E)玻璃的使用對浮法玻璃的未來需求有正面作用；而董事對未來一年的汽車玻璃及建築玻璃分部表現方面，預期亦比較樂觀。

預期歐洲債務危機的不利影響將會持續下去，然而歐盟正進行對中國的太陽組件及太陽玻璃製造商的反傾銷調查，董事預期於可見未來的太陽能玻璃需求仍會受到這調查而波動，然而，環球太陽能產品需求已從歐洲轉移到中國、日本及北美洲，在第十二個五年計劃下，中國政府強烈鼓勵使用再生能源，中國政府預算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有35兆瓦的太陽能設施安裝，在太陽能相關產品的需求增加下，促使安裝及生產太陽能系統的普及化。在太陽能玻璃市場改善下，根據本公司在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集團計劃將太陽能玻璃分部按資本市場環境及其他因素以「介紹形式」或「首次公開發售」分拆於香港上市，集團將按上市條例的披露要求而作出適合的公告。

本集團將會繼續加大投入資源及深化產品研發能力，提升產品質素，提升生產效益及毛利。

隨著第一條超薄電子玻璃生產線順利作商業營運及產出0.55mm厚的電子玻璃，集團在蕪湖市正籌建第二條超薄電子玻璃生產線以滿足市場的需求增長。相信這新玻璃產品，將是集團未來的新增長亮點。

面對不明朗的營商環境，在卓越的管理團隊及客戶支持下，本集團均會以積極進取的策略面對挑戰，把握商機，與整體員工及客戶共渡時艱。董事相信此等策略能使集團在新興的商業機會中得益，董事繼續對本集團之未來業務發展感到樂觀。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堅持吾等已具成效之靈活業務策略及保持在玻璃行業之領導地位，進一步擴大本集團在全球不同領域的玻璃市場佔有率。

##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整體盈利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重大改善，董事欣然建議及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3.0港仙(二零一二年：6.0港仙)。有關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所有股東(「股東」)。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三年九月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之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室，以作登記。

## 財資政策及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歐元、澳元、日圓及港元結算，並在中國進行主要生產活動。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以美元及港元計值，年利率介乎1.28厘至2.41厘。因此，本集團之外匯波動風險微小，未曾因匯兌波動而造成任何重大困難及流動資金問題。本集團可能會在適當時候使用金融工具對沖。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3,660名全職僱員，當中13,567名駐中國，另93名駐香港、其他國家及地域。本集團致力與其僱員保持良好工作關係，並向僱員提供充足之本集團最新業務及專業知識培訓，包括本集團產品之應用及與客戶維持長期關係之技巧。本集團僱員所享有之酬金福利具競爭力，與通行市場條款一致並會定期審閱。僱員可於本集團考慮其財務業績及個別僱員之表現後享有酌情花紅。

本集團已按照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為本集團駐於中國之僱員參加相關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該計劃由專責中國政府機構管理。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所載之強制性公積金規定，為本集團之香港僱員妥為實行一切安排。

本公司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八日採納購股權計劃，向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董事可酌情邀請任何僱員及計劃所載之其他經挑選參與者接納由本集團授出之購股權，以認購股份。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授出36,898,000份購股權、23,718,000份購股權、26,250,000份購股權及26,250,000份購股權。截至本公佈刊發日期，合共89,364,000份購股權（包括19,958,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19,057,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23,849,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及26,50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尚未行使。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五月及六月在聯交所購回其本身股份。所購回股份已註銷。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已減少，幅度為該等購回股份之賬面值，而於購回後就該等股份支付之溢價已於股份溢價賬內入賬。相當於已購回及註銷股份面值之金額已由本集團之保留盈利轉至資本贖回儲備。下表載列該等購回之進一步資料：

購回月份	股份數目	每股 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 最低價格 港元	已付 總代價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四月	6,562,000	5.51	5.14	35,279
二零一三年五月	9,300,000	6.40	5.94	57,434
二零一三年六月	6,840,000	6.38	6.13	42,519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適用守條文。

###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特別查詢，而所有董事亦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惟本公司由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上述中期業績。

### **發表中期報告**

本集團載有所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之相關資料之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內。

承董事會命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李賢義(榮譽勳章)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15名董事組成，其中李賢義先生(榮譽勳章)、董清波先生、董清世先生、李聖根先生、李友情先生及李文演先生為執行董事；李清涼先生、李清懷先生、施能獅先生及吳銀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林廣兆先生(銀紫荊星章)、王則左先生、王英偉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陳傳華先生及譚偉雄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